

##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 1、案件及所处的诉讼阶段：立案受理，尚未开庭。
- 2、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
- 3、涉案金额：暂合计为 2.48 亿元。
- 4、进展情况：被告之一姚志向与公司达成庭前和解，并向公司支付业绩补偿款 620 万元。
- 5、诉讼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公司收到的上述业绩补偿款预计将计入本年度营业外收入，对公司 2024 年度业绩产生积极影响。目前由于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对公司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的影响尚无法作出预判，对公司的影响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继续跟进案件进展，并将依法采取相关法律措施，维护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披露《关于公司提起重大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5），公司向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杨娅等深圳连硕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现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诉讼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被告之一姚志向达成庭前和解，并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收到姚志向

支付的业绩补偿款 620 万元。公司后续将向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回对姚志向的起诉。

## 二、公司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其他诉讼情况及进展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相关公告或定期报告。

## 三、本次诉讼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收到的上述业绩补偿款预计将计入本年度营业外收入，对公司2024年度业绩将产生积极影响。

目前由于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对公司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的影响尚无法作出预判，对公司的影响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继续跟进案件进展，并将依法采取相关法律措施，维护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

## 四、备查文件

### 1、业绩补偿款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